厦门理工学院人事处文件

厦理工职改〔2019〕11号

厦门理工学院
关于聘任姚加贞同志为研究员的通知

校内有关单位：

根据《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姚加惠同志获得社会科学研究系列研究员任职资格的通知》（厦人社专技〔2019〕30号），姚加贞（姚加惠）同志于2019年6月25日取得研究员资格。

经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通过，聘任姚加贞（姚加惠）同志为研究员，时间自2019年9月起，聘期一年。

特此通知。

厦门理工学院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9月19日

（以下空白）

厦门理工学院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9月19日印发